

# 財團法人真耶穌教會臺灣總會東南區辦事處 函

地 址：95052 臺東市傳廣路 129 號  
 承辦人：蔡瑞蓮  
 電 話：(089)345642  
 傳 真：(089)343549

受文者：東南區全體教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23 日

發文字號：真東南字第 111-0084 號

速 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 件：申請住宿推薦書、住宿切結保證書

奉主耶穌聖名

主 旨：通知即日起開放申請 111 學年度下學期臺東學生團契住宿事宜，  
 敬請教會宣導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灣總會學生團契管理辦法實施。
- 二、申請住宿名額 24 名 ( 男 11 名、女 13 名 )。
- 三、申請日期：即日起至 112 年 1 月 6 日前逕寄臺東學生團契主任潘弘智收。  
 ( 地址：臺東市傳廣路 129 號/電話：311-192 傳真：343-549 手機：0905-500203 )。
- 四、申請資格：
  1. 本會信徒，就讀於臺東地區之國、高中(職)學生。
  2. 品行端正、信仰良好。
- 五、申請辦法：
  1. 申請住宿推薦書及住宿切結保證書請向各教會總務負責人索取。
  2. 需附學期成績單影本乙份。
  3. 住宿費全免，伙食費每人 2,500 元/月(請於報到時繳交)。
  4. 請各教會職務人員依報名申請推薦書，逐一審閱後簽章。

正本：東南區全體教會

副本：臺灣總會(教牧處)、區負責人、傳道者、學生團契

順 頌  
 以 馬 內 利

區負責 賴賢忠

簽 閱	教牧股負責人	宣道股負責人	教育股負責人	事務股負責人	資訊股負責人
	會計股負責人	出納股負責人	傳道	長執	
收文 辦理	承辦人：			年	月
				日	字第
				號	

# 申請住宿推薦書

此致 學生團契          中華民國       年       月       日       教會(請蓋教會公印)	員人務職 章簽薦推							詳實狀況 家庭經濟	信仰狀況 品德表現	學就 校讀	住 址	姓 名	真 耶 穌 教 會  學 生 團 契 住 宿 申 請 推 薦 書	
	執 長	傳 道 者	人 責 負					學生團契管理委員會審核意見：	(此欄由駐牧傳道或者 教會負責人員體填寫)	(此欄由駐牧傳道或者 教會負責人員體填寫)	年 級	聯 絡 電 話		性 別
											長 家			生 日
											章 簽	年 月 日		原 屬 教 會
							(此欄由駐牧傳道或者 教會負責人員體填寫)	(此欄由駐牧傳道或者 教會負責人員體填寫)	與學生 之關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受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慕道者				

裝 訂

# 住宿切結保證書

真耶穌教會\_\_\_\_\_學生團契住宿切結保證書

本人\_\_\_\_\_ ( 已受洗或慕道者 ) 原屬\_\_\_\_\_教會，現就  
讀  
\_\_\_\_\_ ( 學校 )，擬自民國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起，向本會\_\_\_\_\_學  
生中心申請：

- 新住宿
- 續住宿

本人願於住宿學生團契期間，砥礪心志、進德修業、敬長慈幼、敦睦同儕、  
建立品性、培養純正堅貞信仰；且殷勤事奉、聚會禱告、查考聖經、學習真理，  
以期增長靈德、靈智、靈力、靈命，結出聖靈佳果；並恪遵本會教規和團契住宿  
規定及一切管理規章、與附文所載有關退宿規定事宜。若有違犯，本人願接受團  
契管理委員會裁予之懲處，深自惕省！

切 結 人： ( 簽章 )

家屬保證人： ( 簽章 )

教會保證人： ( 簽章 )

中 華 民 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